



祖国丛书

# 鉴湖女侠秋瑾

郑云山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祖国丛书

# 鉴湖女侠秋瑾

郑云山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本书原名《秋瑾》，是本社出版的“中国近代史丛书”中的一种。这次作了相当删改，也稍有增补，改为现名，收入“祖国丛书”。

责任编辑    周同宝  
封面装帧    沈蓉男

鉴湖女侠秋瑾

郑云山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3.125 插页 2 字数 56,000

1984年10月第1版  1984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2,000

书号 11074·615    定价 0.31 元

---

## 目 录

---

- 1 时艰激志，稽山育英……(2)
- 2 身羁深闺，心念救国……(10)
- 3 留学日本，投身革命……(24)
- 4 痛斥礼教，呼唤女权……(44)
- 5 主持大通，组织起义……(57)
- 6 英勇殉难，名垂青史……(71)
- 附录 生平大事年表 ……(91)

1907年7月15日(清朝光绪三十三年六月初六)凌晨三时,江南古城绍兴在黎明前的黑暗笼罩下,显得死一般地沉寂。突然,从座落在城西的山阴县监狱里,走出一群荷枪实弹的清军,押着一位身材适中,穿着白色汗衫,外加生纱衫裤,脚穿皮鞋的年轻女子,向东而去。这个年轻女子脚戴铁镣,双手被反缚,前有铁索牵拉,后有三四个兵士推送,两旁还有兵士戒严防护,好象怕她插翅飞跑似的。她端正清秀的脸上神色自若,从容不迫地向着清政府设在轩亭口的刑场走去。

到了刑场,她举目四望,向亲爱的祖国、亲爱的故乡父老兄弟姐妹最后告别,然后安详地闭上了双眼……这位从容赴难的年轻女子,名字叫秋瑾。

她是个怎样的人?清朝政府为什么要把她杀害?

下面,我们就来介绍这些情况。

## 时艰激志，稽山育英

秋瑾原名秋闺瑾，字璿卿，小名玉姑，后来还起了“竞雄”、“鉴湖女侠”等字号。她把自己的热血洒在其土地上的绍兴，就是她的故乡。那时的绍兴城，既是绍兴府府治所在地，又是山阴、会稽两县的县治所在地。秋瑾的故乡属山阴县，祖居之地在绍兴城西南的福全山（又名覆船山，今绍兴



秋瑾故居——绍兴和畅堂二十三号

市福全乡),但在她祖父时即已离开祖居之地。后来在县城里的和畅堂二十三号,买了一幢三间四进的明代建筑,从此世代成为城市居民。

1875年11月8日,秋瑾诞生在福建省南部某地。当时,她的祖父秋嘉禾在厦门、漳州一带当清朝的知县之类地方官,秋瑾的父母随侍身边,她就在这期间降生在这个小官僚的家庭里,并在厦门、漳州等地,度过了自己的童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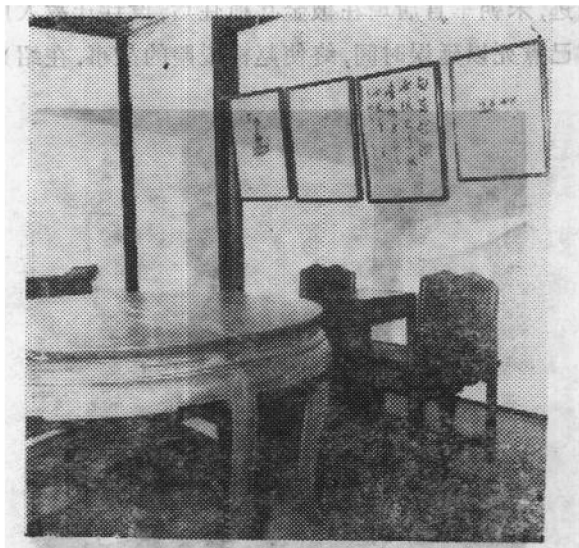
自从1840年英国侵略中国的鸦片战争后,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中国人民受到外国资本主义侵略者日益严重的压迫和剥削。特别是到了秋瑾的童年时代,外国资本主义的鸦片和各种商品象潮水般涌进中国,中国的大量财富被掠夺,中国的社会经济遭到严重破坏,越来越多的手工业者和农民遭到破产,处于每况愈下的境地。与此同时,人数日益增多的外国传教士和其他形形色色的侵略分子渗入中国各地,以征服者的姿态,到处横行霸道,为非作歹,给各地人民带来种种祸害,激起广大中国人民强烈的不满和反抗。例如在秋瑾童年生活的福建,1880年就发生过延平(今南平)人民反对外国教会的激烈斗争。厦门是按照1842年中英《南京条约》规定开放的通商口岸,漳州也是海防重地,这些地方都是外国资本主义侵略势力首先侵入之地,当地人民所受之害,也格外深重。

作为清朝政府的地方长官,秋嘉禾经常处理那些“教案”(中国人民反对外国宗教侵略而引起的外中纠纷)和其他各种交涉,在同那些飞扬跋扈的侵略分子打交道时,经常

要受他们的气，蒙受他们的凌辱。他时常在家人们面前流露出心中的不平和怨恨，使生活在这个外表平静、看似小康的封建官僚家庭里的秋瑾，也常常感受到人世间的不平，感受到外国侵略者和中华民族之间的矛盾。特别是1884——1885年中法战争期间，法国侵略者的军舰曾闯入福建闽江口和与福建一峡之隔的台湾沿海逞凶肆虐，屠杀中国人民，毁坏中国的财富。这些近在身旁的事件，更增强了秋瑾对侵略分子的憎恨。她曾对自己的母亲说：“红毛人（按即外国侵略分子）这样厉害，这样下去，中国人要成为他们的奴隶了！”在秋瑾幼小的心灵中，“亡国”的阴影在模模糊糊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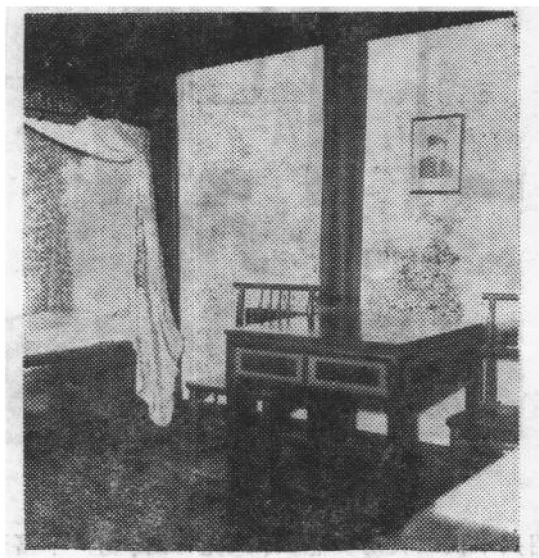
其水含有钙、镁成分，为酿酒佳料。“绍兴老酒鉴湖水”，已有二千多年历史、驰名中外的绍兴老酒，就是用鉴湖水酿制的。城东的东湖，面积虽然不大，但山势陡削，树木葱茏，飞泉细泻，加上拱形的石桥，曲折的长堤，集雄伟、精巧于一地。绍兴城内，屋宇鳞次栉比，河道纵横交错，石桥多姿多态；城外阡陌相连，河湖如棋，如同晋代大书法家王羲之所描写的：“山阴道上行，如在镜中游”，处身其中，真有如入仙境之感。这里土地肥沃，物产丰富，人民勤劳。



秋瑾在故居内的会客厅

绍兴不仅以其历史悠久、风光秀丽、物产丰富著名，更以其人材辈出闻名遐迩。汉朝政治家郑吉、宋朝著名的

爱国诗人陆游、明代诗人徐渭等，都是绍兴人，并在绍兴留下许多遗迹。明代嘉靖年间抗倭义士姚长子，是绍兴城东柯桥镇附近的一位雇农……。与此相应，绍兴还流传着许多英勇人物的历史故事。至今依然巍峨屹立在城东南的禹陵，相传是大禹王的葬地。大禹治水，在十三年中三过家门而不入的故事，几乎家喻户晓。越王勾践从吴国回来后卧薪尝胆，“十年生聚，十年教训”，最后终于复国雪仇的故事，更是妇孺皆知。南宋初年，金兵追到绍兴，为了掩护康王赵构出逃，宋朝军官唐琦在被金兵抓住后，设计让敌人用油锅把自己煮死以延误时间，终使赵构脱险的故事，在绍兴也流



秋瑾在故居内的卧室

传甚广，在鲁迅先生小说《阿 Q 正传》里，阿 Q 所住的土谷祠斜对面，有一个长庆寺，里面就筑有唐琦的衣冠墓……

少年的秋瑾，回到这稽山如画、鉴水似镜、充满诗情画意的故乡，又广闻故乡先贤种种英勇壮烈的历史故事，深受感动。在这样的环境熏陶下，她形成了仰慕英雄义士、嫉恶如仇的性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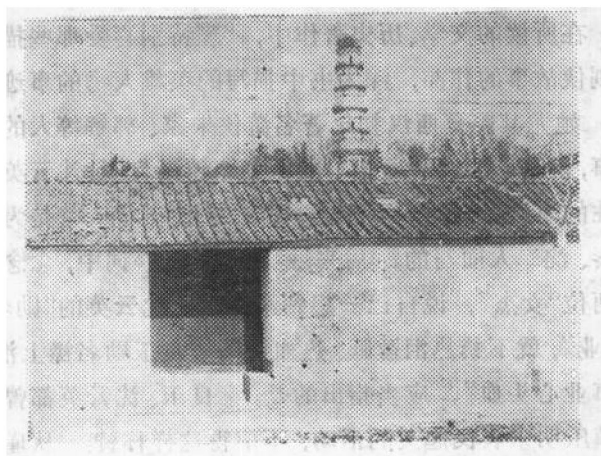
在祖父和父母的鼓励下，秋瑾努力学习文化，十来岁时就读了“四书”、“五经”，学会了写诗填词，还读了不少历史著作和文艺作品。历史故事和剑侠小说之类文学作品，给少年时代的秋瑾以很大的影响。她后来写给侄儿秋壬林的信中，说：“但凡爱国之心，人不可不有；若不知本国文字、历史，即不能生爱国心也。”从这里可以看到：秋瑾对于祖国文化、历史的热爱，是从小就逐渐养成的了。

在所读的文学、历史著作中，秋瑾特别喜爱那些描写古代剑侠故事的作品，深为书中描写的英雄人物的事迹所感动。她尤其羡慕西汉初年著名游侠朱家、郭解等人的立身行事，羡慕《芝龁记》所描写的明朝末年秦良玉、沈云英两个女性的事迹。她早年的诗作《题芝龁记》八章，就是为了赞颂秦、沈二人而写的。后来，她在《满江红》词中，念念不忘这两位“女杰”，说自己一想到秦良玉、沈云英的“勋名”和“事业”，就不禁热泪盈眶、热血沸腾：“良玉勋名襟上泪，云英事业心头血”。应当指出的是：秦良玉、沈云英都曾参加过镇压明末农民起义的活动，不值得这样称赞。秋瑾只是从自己身为女子，看到历史上有过女子干出“威名振九州”

的“壮举”，就增强了自己将来也要干出一番“大事”来的决心。

耳闻目睹外国侵略者的胡作非为，秋瑾从小萌发着反抗的精神和决心，而故乡先贤的动人历史传说、历史著作和文学作品中“豪杰”们的“业绩”，又增强了她学好本领干一番大事的欲望。所以，她很希望能向武艺高强的人求教。

还在福建的时候，秋瑾便已听说：她萧山城里的外婆家，舅父和名叫单老四的表兄弟武艺高强。在回到绍兴后不久，秋瑾就偕同母亲来到外婆家，向舅父和表兄学习使棒、舞剑，她以全部的热情倾注在武术活动上，终于很快就学会了这些武艺，还学会了骑马驰骋的本领。



秋瑾故居远眺，背后为塔山

从外祖母家回到绍兴之后，秋瑾坚持不懈地练习武艺。她家所住的和畅堂后面，就是绍兴城里著名的塔山。这座塔山的面积很小，尚不及杭州西湖孤山的十分之一。但是，这座山在古代就已出名，据东汉人袁康《越绝书》所载，此山曾为古代越王勾践观天文、卜凶吉的所在地，山形似龟，故又名龟山。秋瑾从和畅堂住屋的后门出去，便踏上塔山山坡。她经常一早就跑上山顶，在当年越王勾践观天文、卜凶吉的地方，认真地练习刀剑之术，武艺更为精湛，身体也很快健壮起来。

家庭的宠爱，古代剑侠的影响，历史上英雄豪杰事迹的熏陶，加上这种奔放不羁的生活，养成了秋瑾豪放纵情的性格。在一首《满江红》的词中，秋瑾这样抒发自己的个性：“身不得，男儿列，心却比，男儿烈”。就是说，她虽是个女子，但性格比一般男子还要刚烈。这是如实的自评。凡是同她有过较多接触的人，也大都有类似的回忆，例如同她的感情胜过姊妹的女友徐自华，在《鉴湖女侠秋君墓表》中，就这样描写秋瑾的个性：“不拘小节，放纵自豪，喜酒善剑”，等等。这个性格特征，在秋瑾以后的思想和活动中，处处都留下明显的烙印。

## 身羈深閨，心念救國

在 1906 年创作的弹词《精卫石》第四回中，秋瑾曾借用剧中人江振华的口，从多方面诉说青年女子在婚姻问题上的种种厄运。其中说道：“更有才女嫁于大腹贾，随鸦彩凤更堪悲！空有满腹才如锦，徒将怨恨托吟诗”。这里描述了一位富有才情的女子，嫁于大腹便便、铜臭熏天，俗不可耐的商人，犹如高贵的彩凤被迫与乌鸦为生那样可悲；满腹的才情无处可用，无人能懂，只得把满腔怨恨用写诗填词来发抒。这种悲剧情景，几乎就是秋瑾本人在婚姻上不幸遭遇的写照，包含了她对这种不幸遭遇的无限辛酸的感叹！而婚姻上的不幸遭遇，又使她更加强烈地憎恨封建礼教，成了她冲出家庭走向社会，并最终走上革命道路的一个动力。

在故乡绍兴度过了大约一年奔放无羁的少女生活之后，秋瑾跟随其母亲和哥哥等人，离开浙江前往台湾，与她在台湾某地任知县的父亲一道生活。

大约在 1893—1894 年间，秋瑾的父亲被调往湖南，初在常德，后又调任主管湘潭县厘金局，秋瑾等人也随同来到了湖南。这时，她已经是一个待字闺中的大姑娘了。

不论秋瑾的父母如何宠爱她，但是，二千年来“男女无媒不交，无币不相见”的封建婚姻制度，完全排斥了青年男女的婚姻自主。这种造成了无数悲剧的婚姻制度，在当时仍然顽固地存在于中国社会的每一个角落，它的力量超过了父母对子女的爱怜，现在也终于降临到秋瑾头上来了。

经过媒人的说合，1895年秋瑾二十一岁的时候，被许配给王廷钧为妻，第二年，即她二十二岁那年，与王廷钧结了婚，来到王家生活。

王家是个暴发户。王廷钧的父亲名叫王黻臣，绰号王二胖子，是湘乡县荷叶神冲（今属双峰县）人，与曾国藩为同乡。他因帮曾国藩家管帐目，随同曾国藩在镇压太平天国运动中发迹，回家购买了数以千亩计的良田，并在湘潭县城里开设了“义元当铺”。把家属迁到湘潭城里，一跃而变成了富甲一方的暴发户。

有一位著名的湖南人、杰出的维新志士谭嗣同，曾经说过：自从曾国藩的湘军兴起，镇压了太平天国革命，大批湘军将领升官发财之后，湖南就“以守旧闭化名天下”了。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恰好正是秋瑾嫁到王家不久的时候，而作为暴发户的王黻臣，既长着封建顽固分子的“闭化”的旧脑袋，又具有突然得志的新贵的刻薄寡恩。秋瑾在这种既顽固不化，又充满铜臭的家庭中生活，是同她从小养成的个性和生活习惯格格不入的。

至于她的丈夫，那位比她年小四岁的王廷钧，是王黻臣的小儿子，是个十足的浪荡少年、公子哥儿。他依仗自己父

亲的财势，从小养尊处优、好逸恶劳，不但不事生产，而且也不愿读书，不肯学习任何技艺。加上他“状貌如妇人女子”，所以，热情奔放、豪爽不拘的秋瑾，同他根本没有什么感情可言。但在当时的社会里，“出嫁从夫”是女子必须遵行的金科玉律，正如《女儿经》里所写的：“夫君话，就应顺，不是处，也要听”。这是女孩儿从小就被一直灌输的天经地义的教条。因此，不管暴发户王黻臣多么铜臭熏天，也不论纨绔子王廷钧如何游手好闲、不学无术，夫妻之间怎样“琴瑟异趣”，秋瑾都必须逆来顺受，在王家消磨自己宝贵的青春。正如她后来在《精卫石》里写的那样：“重重地网与天罗，幽闭深闺莫奈何！”这里所说的“重重地网与天罗”，既指千年相袭、已被视作天经地义的封建礼教，又是指公婆、丈夫的种种凌虐。秋瑾在后来留学日本期间开始创作的弹词《精卫石》和其他许多文章中，详尽地控诉了封建礼教对广大妇女的残酷压迫，其中不少是包含了她自己的身世之感的。当她在异国他乡的土地上，在自己的寝室里，深夜命笔，怀着切肤之痛的感情，写那些诉陈妇女悲惨遭遇的文字时，不禁常常拍案而叹，以至捶胸痛哭。

以秋瑾这样一个有烈火般的性格，如此刚强不阿的人物，对于这种遭遇怎么能长期默默忍受下去呢！有一次，她在忍无可忍之下，毅然冲出王家的门，出居泰顺栈，以示反抗。但是这次反抗行动很快就失败了，经过王家派遣仆妇用甜言蜜语叫回家之后，她在夫家的境遇不但毫无改善，反而比以前更加不如了。这就使她同封建礼教的矛盾日益尖



锐,使她对当时社会的不满也更加强烈起来。

就在秋瑾挣扎于王家的“网罗”中时,在中国,在湖南,发生了一系列重大事件,震撼着清朝的反动统治,动摇着使秋瑾深切痛恨的那些纲常伦理。

在秋瑾少年时代,随着中国民族资产阶级的产生,中国社会中正逐渐形成反映这个阶级要求的改良思潮。那些在当时社会中的先进的知识分子,批评社会的弊病,主张学习西方,要求实行改革。这种呼声在日益高涨着。

就在秋瑾结婚前一年,即1895年的4月17日,清朝政府与日本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激起了全国人民的强烈反对。在亡国大祸迫临眉睫之际,当时正在北京参加举人会试的康有为,发动了著名的“公车上书”,要求“拒和”、“迁都”、“练兵”、“变法”,把从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开始发展起来的改良思想,从社会思潮推进为政治运动。

接着,康有为、梁启超、严复等人,在北京、上海、广东、天津等地,创办报刊、组织学会,大力鼓吹变法。

秋瑾这时所在的湖南省,变法运动尤为活跃。湖南巡抚陈宝箴,按察使黄遵宪,特别是在中国近代变法运动中最激进、最勇敢的谭嗣同,以及唐才常、欧阳中鹄、皮锡瑞、涂启先等主张变法的人物,都在这期间先后来到长沙,在他们的支持或推动、组织下,湖南的变法运动有声有色地开展起来。《湘学新报》(不久改名《湘学报》)、时务学堂、南学会、《湘报》等宣传或组织变法的新事物、新阵地接连出现。那时才二十五岁、但已著声名的梁启超,也于1897年冬应邀